

证券代码：301396

证券简称：宏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与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5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 111 号 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内部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7.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3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拟新增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 4.00 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上述其他议案已经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 4.00 项构成关联事项，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需要回避表决。议案 3.00 表决通过是议案 5.00 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议案 5.00、6.00、7.01、7.02、8.00 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9:00—12:00、13:30—17: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邮递的方式登记，信函或邮递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邮件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111号1楼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铁舰

电话：020-82018146

邮箱：investor@gloryview.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111号1楼

5、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6、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396

2、投票简称：宏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内部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7.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3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拟新增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署（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署：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件三：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企业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委托	
备注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股东名称填写请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内容相同；
- 2、如股东确定参会，请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7:00 之前将《参会登记表》以信函、邮寄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映日路 111 号 1 楼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10663